

崩人快语



「英」W.S.毛姆 著 刘文宋译
《毛姆读书心得》
文汇出版社

当小说家谈论哲学

□蒯乐昊

对于威廉·萨默塞特·毛姆，文学界历来看法不同，有观点认为他不过是二三流的文学家，但也有人对他推崇备至，认为他兼备了文体和叙事之美。《毛姆读书心得》是他的文学随笔集，跟小说相比倒有更大的可看性。大约因为他小说家加剧作家的天性，他对那些八卦生来就有着浓厚的兴趣，在品评作家作品的时候，也不忘要把他们的风流韵事拉进来说一说，这可不是题外话，因为毛姆相信，“什么样的人写出什么样的作品”，作者的亲身经历，应该作为其叙事性作品的另一条隐线来观照。他就这样津津有味地写到了巴尔扎克、司汤达、陀思妥耶夫斯基、托尔斯泰等一众人等的私生活，恣意批评，丝毫不觉得有什么不妥，他写得自由，其眼界和毒舌，增加了文本的可读性——写文学评论，如果缺了毒舌，就跟炒川菜忘记放辣一样不可饶恕。

比如这句：“他有使用华丽词藻的天赋，但往往华而不实。他就像一个动作敏捷的滑冰运动员，在一片陈词滥调的冰面上滑来滑去，竟然在那上面画出了一幅幅令人眼花缭乱的图案。他若不是那么一个好人，倒可能成为一个更好的作家。”这是用来讽刺爱默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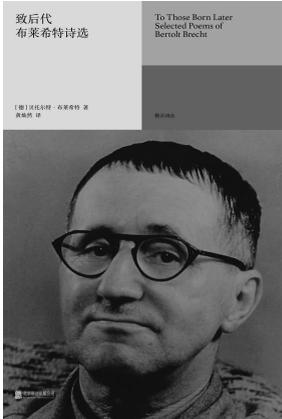
“很可能，托尔斯泰热衷于体力劳动，就是为了发泄自己内心的某种欲望，摆脱某种压力。”这番毒舌，是用来讽刺托尔斯泰从早到晚跟庄园里的农奴一起干活。托尔斯泰这种不分青红皂白的斯巴达式自虐让他的夫人苦恼万分，因为他干的那些活计，即使在农奴中间，也应该是由年轻人干的。为了跟农奴同缘同相，托尔斯泰穿起了农民衣服，邋遢到装完粪就直接走进餐厅吃饭，身上散发着浓浓的粪味，逼得全家只好开着窗子吃饭。“他觉得自己不应该写小说给闲人看，但即便如此，我们也不能相信，他就找不到比做靴子更有意义的事来做。他做的靴子质量之差，可以说任何人都不能穿。”

毛姆早年所受的医学训练，让他更倾向于一个无神论的世界，医科书告诉他，人是一台机器，受机械法则控制，当机器停下来，人的生命也就停止了。他在医院里见证过的大量死亡，佐证了这一观点。他从此成为一个不可知论者。“不可知论得出的实用性结论是：你自管做人，只当上帝并不存在。”他更相信，神是由人构想出来的，为了有利于人类在某个阶段的生存需要。但如果没有那个把人投入永恒之火的神，没有终极审判，人类亦没有可以被投入永恒之火的灵魂，人之存在，只是机械力量的玩物，生存竞争就是其唯一推动力的话，那享乐主义就是人类最为合理的宿命，那么长期以来人类所倡导的伦理与善，又有何意义？这一终极命题对毛姆造成了巨大影响，在那些他所推崇的小说家那里，他所读的就是这些。他对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为人大大加否定，但仍因他《卡尔瓦佐兄弟》写出了人类的原罪感而击节赞叹。他后来投入大量的哲学阅读，除了伴随着智力快感之外，所想要解决的也是这些问题。

“我想寻找的也是这么一本书，一本能使我一劳永逸地解决一切疑问的书……我就可以放手去建立自己的生活模式了。”

系统性哲学阅读并没有给他带来答案，哲学家们像一些心智游移不定的建筑师，对于人类真正想要构建的大厦，“他们先劝你用砖头来造，接着又提出种种理由，来证明为什么应该用石头而不是砖头；当你同意了石头，他又提出同样充足的理由证明，唯一可用的材料是钢筋混凝土。最后，你连头顶上一个帐篷都没有盖起来。”人类就是这样失去首尾一致并能自圆其说。而人类对哲学的兴趣是有其目的的，人们总想知道：生命的价值是什么？人应该如何生活？我们能赋予宇宙怎样的意义？如果哲学回避了这些问题，那就是在逃避责任。即便是托尔斯泰式的苦修，也不过是缘木求鱼。毛姆立志自己来写这样一本一劳永逸之书，并建立起一个哪怕在最小层面上仅对自己行之有效的哲学体系，这一年他已经年过四十。

答案不言自明，他败下阵来。他发现，对哲学研究越多，越会失去自己生命中唯一稀缺的事物——时间。于是，他放弃了这一妄念，只留下这本随便写写的《毛姆读书心得》。



「德」贝托尔特·布莱希特 著 黄灿灿译
《致后代——布莱希特诗选》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森林的凉意留在他体内

□育邦

瓦尔特·本雅明在谈及布莱希特时说：“贝托尔特·布莱希特是一个难以把握的现象。他拒绝‘自由地’运用他伟大的写作才华。”布莱希特把自己的天分用在自己坚信且有必要的事情上，而在所有不值得花费精力的领域，他都退避三舍。从而，我们也能更清晰地感知到他在两个艺术领域所取得的非凡成就，一是戏剧创作与导演，二是诗歌创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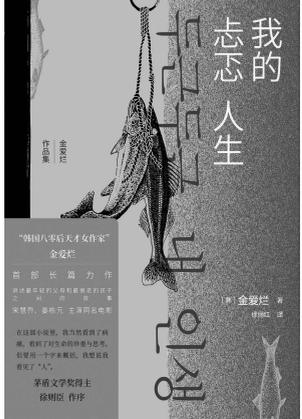
布莱希特是那种非常罕见的伟大诗人现象，在20世纪德语诗歌领域里，或许只有赖内·马利亚·里尔克与保罗·策兰可与之匹敌。对他来说“诗歌几乎是一种日常探访和呼吸”（乔治·斯坦纳语）。在《致后代》中，他写道：“我年轻时所有道路都通往泥沼。”这既是写实的，也是寓言性的；既是日常的，也是政治的。在《关于可怜的B.B.》(B.B.即贝托尔特·布莱希特的缩写)中，他的命运即是从故乡的黑森林进入沥青的城市，“我，贝托尔特·布莱希特，来自黑色的森林。/我的母亲带我进城/当时我还在她的子宫里。森林的凉意/将永远留在我体内，直到死亡。”森林里自带“凉意”，而城市将更加寒冷，诗人看到了自己的未来——一个孤独的无依无靠的疏离性形象，本雅明评述道：“诗人似乎早在子宫里就已经遭到遗弃。”

布莱希特是一个站在20世纪瓦砾上的诗人。他从不把自己视为个人化的抒情诗人，他是反对个人主义的使徒。在20世纪灿若星辰的伟大诗人中，除了布莱希特，似乎其他人都很难称得上“政治诗人”。布莱希特是一名社会诗人，名副其实的政治诗人。“政治诗人”的确立必须是艺术上确切而独立的存在，是诗歌技艺上的卓越“匠人”，而绝非仅仅因为题材的选择。他的诗歌客观犀利，直接指向人类生活的公共性——一种不可逃避的政治性存在。他拥有广泛的音域，他写歌谣、赞美诗、铭文、讽刺诗、说教诗和隽语诗，作为诗人，抒情性的自我完全消失在内容和题材之后。研究奥登的评论家爱德华·曼德尔森比较过布莱希特和奥登，认为他们之间拥有相同的技艺和特质，都用一种“颠覆性的、平民的角度看待事物”，并“专注于写作与政治之间的调和，专注于一种真正的政治诗歌而不只是修辞上的政治诗歌”。他是那种从私人生活的悲剧中提取出艺术力量和公众性的诗人，1941年，他的好友本雅明死了，他写下了《关于难民瓦尔特·本雅明自杀》，在“屠夫”快来的时候，他面对过不去的关卡，“举起手对准自己”，在死亡面前，“你通过了，他们说，一个通得过的人”，诗人摒弃悲伤，继续写道：“因此，未来在黑暗中而正义力量/奄奄一息。这一切你都清清楚楚/当你毁掉一个可拷打的身体。”

1940年，纳粹德国向更多国家发起进攻，布莱希特正流亡于芬兰，他斩钉截铁地写道：“这是人们会说起的一年，/这是人们说起就沉默的一年。”这一年，“老人看着年轻人死去。/傻瓜看着聪明人死去。”这一年，“大地不再生产，它吞噬。/天空不下一雨，只下铁。”他用诗歌醒目地标注了人类的至暗时刻——铁与血的降临时刻。布莱希特就是这样直截了当，拒绝迂回与隐晦，他是如此明晰简洁，直奔主题、切入时代，与政治的关联也毫不含糊。在他的诗歌中，我们看不到个人幽深的私密性，看到的是一种阔大的时代之歌、一种智慧的深切陈述。

布莱希特从没有来过中国，但中国文化在他的生命与创作中却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据说，他在流亡期间，随身带着一幅来自中国的卷轴古画，他在《怀疑者》一诗中写到这幅古画：“每逢我们似乎找到了/一个问题的答案/我们中就有人解开墙上那幅卷起来的/中国古画，使它垂落/向我们展现坐在凳子上那个/深刻的怀疑者。”他对老子的哲学有自己独特的体悟，他写下诗歌《〈道德经〉老子出关途中诞生之传奇》，“善”成为推动世界发展的决定性力量，因为“善”的减少，促使老子骑青牛出关，布莱希特精准地把握住老子的智慧，诗中说：“柔弱的水中运动中/随着时间的推移会穿透强大的石头。”布莱希特最重要的戏剧中，有两部《四川好人》和《高加索灰阑记》与中国有深切的联系。世界戏剧三大表演体系之一——布莱希特体系与中国古典戏剧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布莱希特的“间离理论”也从元杂剧的“楔子”中获取灵感。

我们中国读者读布莱希特，觉得他是一个故人，他对中国文化如此深入，涉猎甚广；同时，他也是一个“同时代人”，他的戏剧和他的诗歌凝视并穿越了20世纪——人类堕落而晦冥的一瞬，至今仍带给我们艺术上的惊惧与颤栗，给我们这些“后代”读者以深刻的警示和永久的“凉意”。



「韩」金爱烂 著 徐丽红译
《我的志忑人生》
人民文学出版社

早衰与纯真

□张怡微

豆瓣举办“同行的决心——韩国当代文学专题”活动，我有幸与文珍一起再谈金爱烂的创作。我很喜欢她的短篇小说，之前也写过多篇文章，再读她的长篇作品《我的志忑人生》，也有十分特别的感受。

《我的志忑人生》是金爱烂的首部长篇作品，就和许多擅长短篇写作的作家一样，她的长篇镶嵌有多元的文体，包括书信、书中书、纪录片文案，等等。故事本身很简单，一对早恋早育的夫妇，生下了一个患有早衰症的孩子。他们乐观又辛劳地带着他治病，直至生命最后一刻，孩子给父母留下了一本记录他们婚恋生活的小书。2014年，这部小说改编成电影，由宋慧乔、姜栋元主演。被处理成纯爱悲剧的影片，能看到许多早年韩剧的戏剧手法，淡化了小说语言的机锋。一对善良又贫穷的夫妇照顾一个病儿，这样的煽情模式我们都很熟悉。但《我的志忑人生》真正动人之处，反而实现一些奇特的地方。他已到了父母偷尝禁果的年纪，他还以文学的形态把他们这段没人知晓详情的情欲历程写了下来，他把这些想象（其实也是对自身来历的想象）作为来到坎坷人间的小礼物，送给了早早辍学的父母。我觉得很有意思，尤其当父母被他的故事唤起自己已经回忆不清的相遇历程时，他们平凡的一生被病儿的诗意叙述照亮了。

金爱烂笔下的父亲群像几乎没有正面、光辉的样态。我们在《滔滔生活》、尤其是《奔跑吧，爸爸》中可以看到一系列软弱、窝囊、欠债、不负责任、酗酒还爱帮人做保的废柴形象，似乎只有《我的志忑人生》中的父亲蠢得够可爱（用小说里的形容是“天真烂漫”“没头没脑”），令人心生怜惜。他是个体育生，家里也没有什么钱，不爱念书，被岳父认为除了生孩子什么都不会，但他没有抛弃他那一摊糟透了世俗生活。电影中加了一场戏我很喜欢，是“爸爸”去看“爷爷”，了解到神秘捐款人不是别人而是自己的父亲时，他心酸地转过身。然而在探望父亲的第一时间，他的反应竟然是疑惑地问：“你怎么那么老了啊？”“爷爷”看他，就好像看到33岁的自己，而“儿子”看他，也好像在看自己的晚辈。中年男子就像是可爱、善良又没用的存在，夹在伦理身份之间，显出奇特的荒诞感，也许就如小说家成硕济评论的那样：“我从悲剧中挑选乐观宝石。”父亲就是这垃圾堆生活里的乐观宝石，也难怪书中的“儿子”会大不敬地书写父亲玩弄自己的身体，为情欲所困，费劲挑逗妈妈的可笑场景。他调侃他，亦是包容他和爱他，是对他没多大指望，又想看见他的那种无奈的爱。擅长写作这种爱的金爱烂，又何尝不是拥有一双足以看破父母的早衰之眼。

用疾病书写的视角来分析《我的志忑人生》是不太适合的。借由这场罕见病，作家讽刺了以此作为电视片素材的导演和假冒绝症少女与男主人公通信的编剧，他们饥渴地消费着患者，殊不知一经转手，电影改编并不意外地加强了这种消费和生产关系对病人家庭的复杂影响。也许对当时还在琢磨如何创作的金爱烂来说，文学的意义在于记录生命的严酷，家人的陪伴和普通人的青春。她并不认为普通人作为素材存在于艺术工作者的笔下是一件好事。写作罕见病，是她借由一具少年的身体和老年的眼光，调和观察生活多元视角的一种方式。更是要反驳故事里的舅舅关于“父母”恋爱凭据的论断：“我们家不是保存那种东西的家庭。”会保存好恋爱书信、信物的家庭是具有眷念空间的家庭，他们认为对自己不是，就好像小说里的“父亲”总是在做自我批评一样。这种自我矮化的平常心，仿佛也是金爱烂所反感的。

小说里有一段话，是电视片导演和其他工作人员在抽烟时问起的：“那个孩子，也有性欲吗？”如果金爱烂是想写一个十分“韩剧”的催泪家庭故事，又何必放进这些刺耳的话呢？又何必拆穿那些虚伪的旁观者呢？换句话说，金爱烂尝试用诗意的方式，重新解读这个社会大多数普通人所经历的残酷的命运，并赋予他们新的光芒。这一点是很动人的。好像借由男主人公为父母写作的文学作品，金爱烂写道：“水流千遭又回来，那总是从前的水，而且古老得分辨不清它们的年纪。每当有风吹来，满脸都是皱纹，那时清澈而又衰老的水。”男主人公就是这水，风是他年轻的父亲，金爱烂也是这水，她试图在写作中解释写作这件事，她要为“不看那种东西的家庭”，写一点“那种东西”，因为她们心里都有过“那种东西”，一种超越生计的、精神性的东西。那些东西一点用没有，但却是值得追溯和品味的人生情谊。

隐匿之光

微言达义